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50811446號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整體海岸管理計畫」（草案）及舉辦公聽會。

說明：海岸管理法第9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與地點：訂自105年8月22日起，於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（市）政府（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除外）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及所轄涉海岸地區之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公開展覽30天，旨揭計畫草案亦於本部營建署網站（<http://www.cpami.gov.tw/>）之「首頁/營建署家族/綜合計畫組/海岸管理專區/一、整體海岸管理計畫」內公開。

二、公聽會日期與地點：

（一）北部場公聽會：訂於105年8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整在本部營建署5樓大禮堂舉辦。

（二）中部場公聽會：訂於105年9月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整在臺中市政府州廳4樓簡報室舉辦。

（三）南部場公聽會：訂於105年8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整在臺南市勞工育樂中心1樓第一會議室舉辦。

（四）東部場公聽會：訂於105年9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整在臺東縣政府1樓大禮堂舉辦。

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草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部提出，俾供本部海岸管理審議小組審議之參考。

部長 葉俊榮